

#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嘉麟杰

股票代码：002486

信息披露义务人：黄伟国

通讯地址：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枫公路 1918 号

权益变动性质：权益减少

签署日期：2016 年 11 月 18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麟杰”或“本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嘉麟杰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以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	指	黄伟国
控股股东、国骏投资	指	上海国骏投资有限公司
嘉麟杰、上市公司	指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东旭集团	指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实际控制人本次拟通过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国骏投资(为嘉麟杰控股股东,持有嘉麟杰 16,319 万股,占嘉麟杰总股本的 19.61%)100%股权,以及将其持有的嘉麟杰 3,380 万股股票(占嘉麟杰总股本 4.06%)的投票权委托予东旭集团行使
元	指	人民币元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黄伟国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101101955\*\*\*\*\*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通讯地址：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枫公路 1918 号

联系电话：021-37330000

黄伟国先生在本公司担任董事长之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无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未受过任何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一、权益变动的目的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伟国先生拟通过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国骏投资(为嘉麟杰控股股东,持有嘉麟杰 16,319 万股,占嘉麟杰总股本 19.61%)100%股权,以及将其直接持有的嘉麟杰 3,380 万股股票(占嘉麟杰总股本 4.06%)的投票权委托的方式,减少其在上市公司的权益,引进合适投资者,改善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实现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 二、本次交易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所持股份的可能，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 1、本次权益变动实施完成前，黄伟国先生持有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完成前，黄伟国先生直接持有嘉麟杰 3,380 万股，占嘉麟杰总股本 4.06%；通过其 100%控股的国骏投资间接持有嘉麟杰 16,319 万股，占嘉麟杰总股本 19.61%；合计持有公司 19,699 万股，占嘉麟杰总股本 23.67%，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2、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采用协议转让其持有的控股股东股权与投票权委托相结合的方式。

2016 年 11 月 18 日，黄伟国先生与东旭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投票权委托协议》，拟通过协议方式，向东旭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国骏投资 100%股权，并将其直接持有的嘉麟杰 4.06%股票的投票权委托东旭集团行使。

#### 3、本次权益变动实施完成后，黄伟国先生持有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完成后，黄伟国先生仅直接持有嘉麟杰 3,380 万股，占嘉麟杰总股本 4.06%。根据其于东旭集团签署的《投票权委托协议》，前述由黄伟国先生直接持有的 3,380 万股嘉麟杰股票的表决权将委托东旭集团行使。

据此，本次权益变动实施完成后，公司控制权将发生变更，黄伟国先生将不再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 二、本次股权转让协议、投票权委托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6年11月18日，黄伟国先生与东旭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投票权委托协议》，黄伟国先生拟通过协议方式，向东旭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国骏投资100%股权，并将其直接持有的嘉麟杰4.06%股票的表决权委托东旭集团行使。上述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发布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投票权委托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0）。

##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权利限制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骏投资所持嘉麟杰16,319万股股票中，4,000万股股票押予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合担保”），作为中合担保为本公司发行“14嘉杰债”提供担保的反担保，其余12,319万股股票质押予东旭集团，为黄伟国先生向东旭集团借款提供担保；黄伟国先生直接持有的嘉麟杰3,380万股股票中的2,535万股属董事、高管限售股。除此之外，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

## 四、其他须说明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及投票权委托将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在本次转让控制权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对受让方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进行了合理的调查和了解，受让方具有受让上市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良好，系为其自身发展需要而受让上市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人不存在未清偿的对嘉麟杰的负债，亦不存在未解除的嘉麟杰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损害嘉麟杰利益的其他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黄伟国先生及国骏投资不存在仍未履行完毕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权益变动也不违反其此前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或其它承诺。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除已披露内容外，本次拟转让的股份不存在被限制转

让的情况，协议各方不存在补充协议，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做其他安排。

##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发生买卖嘉麟杰股份的情形。但其出资参与的中山证券应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由于存续期限届满，于2016年7月15日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卖出所持有的共计637.58万股嘉麟杰股份（详情可参考公司于2016年7月16日通过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发布的《关于中山证券应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卖出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2、《股权转让协议》、《投票权委托协议》；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4、本报告书文本。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及联系方式

- 1、置备地点：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枫公路1918号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21-37330000
- 3、联系人：王传雄、庄寒冰

信息披露义务人：黄伟国

2016年11月18日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枫公路 1918 号
股票简称	嘉麟杰	股票代码	00248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黄伟国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地	上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u>3380 万股股票投票权委托</u>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本次变动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196,990,000 股 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23.67%		
本次权益变动后，	本次变动后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33,800,000 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变动比例：-19.6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注：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投票权委托协议》，上述 33,800,000 股股票的投票权将委托东旭集团行使。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曾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